

# 盈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盈政办发〔2021〕116号

---

## 盈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盈江县2022年烟叶生产安排的指导意见

各乡镇人民政府、盈江农场管理委员会，县直有关单位，中央、省、州属驻盈江有关单位：

为切实抓好全县烟叶生产工作，推进盈江烟草产业高质量发展，现就2022年烟叶生产提出如下意见。

###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烟叶会议精神，围绕“做特烤烟、做精香料烟、做大晒黄烟、突破雪茄烟”的工作思路，以“市场、质量、绿色、生态、安全”为主线，着力推进烟叶生产提质增效和特色开发，不断提升盈江烟叶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 二、目标任务

### (一) 生产收购任务

2022 年全县指导性种植面积 2.74 万亩（其中：晒黄烟 2 万亩、烤烟 0.74 万亩）；指令性收购烟叶 10 万担（晒黄烟 8 万担、烤烟 2 万担）。各植乡镇、盈江农场管委会考核目标任务分别为：

**平原镇**指导性种植面积 0.6 万亩（晒黄烟 0.53 万亩、烤烟 0.07 万亩），指令性收购烟叶 2.309 万担（晒黄烟 2.12 万担、烤烟 0.189 万担）。

**太平镇**指导性种植面积 0.77 万亩（晒黄烟 0.52 万亩、烤烟 0.25 万亩），指令性收购烟叶 3.475 万担（晒黄烟 2.08 万担、烤烟 0.675 万担）。

**弄璋镇**指导性种植面积 0.71 万亩（晒黄烟 0.46 万亩、烤烟 0.25 万亩），指令性收购烟叶 2.515 万担（晒黄烟 1.84 万担、烤烟 0.675 万担）。

**旧城镇**指导性种植面积 0.31 万亩（晒黄烟 0.21 万亩、烤烟 0.1 万亩），指令性收购烟叶 1.11 万担（晒黄烟 0.84 万担、烤烟 0.27 万担）。

**新城乡**指导性种植面积 0.29 万亩（晒黄烟 0.25 万亩、烤烟 0.04 万亩），指令性收购烟叶 1.11 万担（晒黄烟 1 万担、烤烟 0.11 万担）。

**油松岭乡**指导性种植烤烟面积 0.01 万亩，指令性收购烟叶

0.027 万担。

**盈江农场**指导性种植面积 0.05 万亩（晒黄烟 0.03 万亩、烤烟 0.02 万亩），指令性收购烟叶 0.174 万担（晒黄烟 0.12 万担、烤烟 0.054 万担）。

雪茄烟种植任务另行专项安排在弄璋镇。

## （二）质量指标

**烤 烟**：上等烟比例 65%以上，综合等级合格率 75%以上，水分控制在 16%-17%。

**晒黄烟**：中上等烟比例 85%以上，等级合格率 75%以上，水分控制在 16%-17%。

## （三）安全指标

烟叶中各种农药残留量和重金属含量不超标，达到客户限量标准要求，杜绝一类非烟草杂质。

# 三、主要政策

## （一）政府扶持政策

1.烤烟特色烟叶种植补助：对完成合同量（135 公斤/亩）的烟农给予种植补助，种植 2 亩以上（含 2 亩），县财政补助 300 元/亩，种植 15 亩以上（含 15 亩），县财政补助 400 元/亩，完不成合同量的不给予补助，资金从烟叶税收中提取。

2.烟区规划、面积落实补贴：州财政按照 15 元/亩的标准安排烟区规划和面积落实补贴，县财政按照 15 元/亩的标准给予配

套补助，资金从烟叶税收中提取。重点用于开展核心烟区规划、面积落实、土地流转等方面的补贴，其中州级补助重点用于对乡村组面积落实及种植大户面积流转补助。具体补贴方案另行制定。

3.烟苗价格：晒黄烟售苗价格按 110 元/亩（7 盘/亩）、烤烟售苗价格按 75 元/亩（4 盘/亩）、雪茄烟价格按 130 元/亩（8 盘/亩）出售给烟农。各植烟乡镇、农场管委会要加强对专业化育苗业主管理和监督，确保烟苗质量。

4.烟区基础设施建设维修补助：州财政按照 10 元/亩的标准安排烟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县财政从烟叶税提交州财政 30% 税收后提取 3% 的资金，主要用于烟区零星烟水烟路工程、烤房附属设施等基础设施的建设维修。香料烟公司要积极争取烟草行业对烟叶生产基础设施项目修复补贴资金，持续巩固烟区烟叶生产基础条件。

5.雪茄烟开发补贴：按照 0.12 万元/亩的标准给予补贴，州县财政各承担一半，重点用于土地流转、晾房建设、电力设备配套等有利于雪茄烟发展的补助。资金从留县财政烟叶税收中列支。

6.强化保障措施：县财政按每个防雹点 10 万元安排防雹保障经费，全县共 10 个防雹点，共计 100 万元，资金从留县财政烟叶税收中列支，由县气象局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7.烟叶生产发展基金：县财政按照 15 元/亩的标准，从烟叶税收中提取烟叶生产发展基金，重点用于土地流转、农机具引进、改良推广、调研、咨询、培训、烟叶生产督导检查等有利于烟草产业发展的项目。植烟乡镇、农场管委会应从烟叶返还税收中提取不低于 15%的资金，作为乡镇（农场）烟叶生产发展基金。

8.自然灾害保险：晒黄烟、烤烟全州统一按 70 元/亩投保，其中：省财政补贴 5 元/亩；香料烟公司补贴 50 元/亩、烟农自筹 15 元/亩；雪茄烟（茄芯）按 140 元/亩投保，其中：香料烟公司补贴 100 元/亩、烟农自筹 40 元/亩。

9.优质烟叶示范样板、试验示范、技术培训补助经费：县财政按照 15 元/亩的标准，从烟叶税收中提取安排资金，专项用于全县不低于 2750 亩优质烟叶示范样板基地建设经费、烟叶技术培训经费 30 万元，试验示范经费 10 万元，并由县农业农村局烟草技术推广站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10.烟叶生产应急处置经费：县财政安排 50 万元应急处置经费，资金从留县财政烟叶税收中列支，重点用于烟叶生产中出现的干旱、洪涝、冰雹、大风、病虫害等自然灾害及应对疫情影响的应急处置工作。

## （二）香料烟公司扶持政策

1.严格执行行业 2022 年烟叶种植收购政策，按下达计划任务收购烟叶。

## 2.烟叶生产产前投入补贴。

### (1)专用物资补贴

①种子补贴 6.84 万元，其中烤烟 4.0 万元，晒黄烟 2.84 万元，补贴第三方，无偿提供给育苗业主，烟农间接受益；

②化肥补贴 139.20 万元，其中烤烟 80 元/亩，计划补贴面积 0.74 万亩，金额 59.20 万元，晒黄烟 40 元/亩，计划补贴面积 2 万亩，金额 80 万元，直补烟农；

③农药补贴 14.8 万元（仅烤烟），标准 20 元/亩，计划补贴面积 0.74 万亩，直补烟农。

### (2)专业化服务补贴

①生物天敌防治投入补贴（蚜茧蜂）3.7 万元。补贴标准 5 元/亩，计划补贴烤烟面积 0.74 万亩，补贴第三方，无偿提供烟农，烟农间接受益。

②有机肥施用补贴 157 万元。烤烟补贴标准 50 元/亩，计划补贴面积 0.74 万亩；晒黄烟补贴标准 60 元/亩，计划补贴面积 2 万亩，直补烟农。

③烟田废弃地膜污染治理补贴 54.8 万元。补贴标准 20 元/亩，计划补贴面积 2.74 万亩，其中：烤烟 0.74 万亩，晒黄烟 2 万亩，直补烟农。

④专业化育苗补贴 29.6 万元（仅烤烟）。补贴标准 40 元/亩，计划补贴面积 0.74 万亩，直补烟农。

⑤专业化植保（无人机飞防）补贴 27.9 万元。补贴标准 30 元/亩。计划补贴面积 0.93 万亩，其中：烤烟 0.33 万亩，晒黄烟 0.6 万亩，补贴第三方，烟农间接受益。

⑥烤烟专业化分级补贴 100 万元。补贴标准 50 元/担，10 元/担补贴烟农用于去青去杂，40 元/担补贴合作社用于专业化分级。

⑦烟叶种植保险补贴 137 万元。补贴标准 50 元/亩，计划补贴面积 2.74 万亩，其中：烤烟 0.74 万亩，晒黄烟 2 万亩，补贴第三方，烟农间接受益。

3.烟叶生产基础设施项目补贴，严格执行烟草行业年度补贴政策。2022 年预算投入补贴主要用于非高标准基本烟田建设，烟草农用机械购置及存放设施，烟叶调制设施建设，育苗配套设施等项目，具体项目及补贴资金以云南省烟草专卖局（公司）批复执行。

4.雪茄烟开发补贴：由香料烟公司按照雪茄烟开发项目实际需求进行配套。

若国家烟草专卖局和云南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在生产投入政策方面有新调整，香料烟公司政策按新规定执行。

### （三）税收政策

晒黄烟、烤烟：2022 年全县晒黄烟、烤烟生产实现的烟叶税原则上主要用于扶持烟叶生产持续发展。先扣除政策性补助后

(从晒黄烟和烤烟税收中提取特色烟叶种植补助 100 元/亩；烟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留县税收 3%；烟草发展基金 15 元/亩、烟区规划及面积落实补贴 15 元/亩；优质烟叶示范样板、烟叶技术培训，试验示范经费 15 元/亩)，剩余税收按 40%留县财政(含强化保障措防雹保障经费资金、烟叶生产应急处置经费)，10%留县农业农村局烟叶发展经费(主要用于农业农村局烟草技术推广工作经费和各个生产环节经费等)，50%返还乡镇(农场)(主要用于扶持烤烟生产发展，含村委会、村民小组、抓烟生产相关工作人员及科技人员的工作经费，烤房、调制棚基础设施建设及维修等费用)。

雪茄烟：2022 年全县雪茄烟生产实现的烟叶税原则上主要用于扶持烟叶生产持续发展。先扣除政策性补助后(从雪茄烟税收中提取烟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留县税收 3%；烟草发展基金 15 元/亩；烟区规划及面积落实补贴 15 元/亩；优质烟叶示范样板、烟叶技术培训，试验示范经费 15 元/亩)，剩余税收按 40%留县财政(含强化保障措防雹保障经费资金烟叶生产应急处置经费、)，10%留县农业农村局烟叶发展经费(主要用于农业农村局烟草技术推广工作经费和各个生产环节培训经费等)，50%返还乡镇(农场)(主要用于扶持烟草生产发展，含村委会、村民小组、抓雪茄烟生产相关工作人员及科技人员的工作经费等)。

#### **四、主要措施**

（一）严格计划合同管理。坚决落实“总量控制，稍紧平衡，增速合理，贵在持续”的调控方针，严格按照县政府下达的预安排计划组织烟叶生产，各植烟乡镇、农场管委会、有关单位要准确把握和适应烟叶生产发展新常态，积极适应市场发展变化，严格计划合同管理，扎实抓好各项工作落实，主动把工作重心转移到稳定基础、提质增效、推进高质量发展上来。要科学评估近年来种植水平、烘烤技术、灾害损失等实际情况，不断提高烘烤调控和微观指导水平，确保株数足、面积实，坚决杜绝多报少种、少报多种现象发生，切实提高计划含金量。严格按照下达计划层层分解任务，将种植面积落实到村组、农户、地块。规范合同管理，严格按照烟叶种植收购合同管理要求，规范合同签订流程，抓好合同签订工作，做到一户一签，严禁合同代签、代领、代保管和不发给烟农等不规范行为，做到“控得住、稳得住”。

（二）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各植烟乡镇、农场管委会要高度关注烟叶生产由“控总量”向“稳产业”转变的发展趋势，增强紧迫感，千方百计做好稳定核心烟区、稳定烟农队伍、稳定种烟收益等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要提高烟区规划对稳定核心优质烟区重要性的认识，把烟区规划建设纳入“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和粮食生产功能区”两区规划建设范围，出台相关规定、制度文件，建立永久烟田保护制度，努力稳住优质烟区，稳定优质烟田。要落实好永久烟田保护措施，加大政策保障力度，将烟叶生产基础

设施建设项目向核心烟区倾斜。引导扶持专业合作社和种植大户规模化、长期流转土地种植烟叶，在核心烟区创新土地互换、土地出租、土地入股、土地托管等土地流转模式。鼓励种植大户、龙头企业、合作社等开展适度规模经营，探索“烟叶+生产”以烟为主的生产模式，促进烟区稳定。着力培育认定一批懂技术、善管理、会经营，种植面积长期稳定的核心烟农。

（三）提升烟叶供给质量。认真贯彻全国烟草高质量发展现场会议精神，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强预整地、移栽、大田、烘烤、分级、收购等环节管理，提升烟叶生产整体水平，进一步强化“第一车间”保障作用。一是科学规划布局。坚持核心烟区为主导、优先布局最优区域、烟叶特色化发展、强调规模化连片、统筹稳定与轮作、兼顾基础设施配套六项基本原则规划种植区域，以建设“千亩村、万担乡”为抓手，单元化、区域化、品牌化整体推进，提倡村集中、组连片，杜绝碎片化，逐步淘汰烟叶质量较差的区域，精选“好田、好地、能人”种烟。科学统筹品种布局，在烤烟 KRK26 特色品种的布局上，持续巩固太平、弄璋烟区，逐步开发潜在区域，适度扩大种植规模，着力在烟叶质量提升方面下功夫。二是抓实技术措施落实。各级各部门要把落实烟叶生产技术标准，提高烟叶质量作为烟叶生产的生命线抓好抓实，重点抓好烟区布局、生产节令、规范移栽、大田管理、优化结构、成熟采收、科学烘烤（调制）、堆捂醇化等关键技术措施

的落实。三是持续推进工商合作。要加强与工业企业的沟通联系，充分听取工业企业的反馈意见，将工业需求转化为具体的生产管理措施。提高烟叶收购等级纯度和等级合格率，为实现工商顺利交接打牢基础；要选择有代表性的烟农，对其农事操作进行跟踪，对农户种植烟叶质量变化进行追溯，为进一步完善卷烟品牌质量需求的生产技术提供科学依据。四是加大培训力度，全面提升烟农生产管理水平和烟叶质量，做到以质量赢得市场、以质量赢得客户、以质量稳定收入、以质量推动发展。

（四）走稳特色发展之路。聚焦烟叶品种特色化、多元化。一是打造以晒黄烟为核心的晾晒烟特色品牌。晒黄烟品质好在卷烟配方中能很好地起到降焦减害、丰富香气的作用，与烤烟配伍性强，市场前景好，发展潜力大，要通过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努力巩固提升盈江晒黄烟烟叶特色品牌。二是打造以 KRK26 为核心的烤烟特色品牌。充分发挥盈江得天独厚的自然气候资源及烟叶内在评析优势，以及水旱轮作的良好耕作制度，补齐生产管理过程短板，努力种出品质优、特色明显的工业需求烟叶，全面提升盈江烤烟品质。三是加大雪茄烟开发力度，选择弄璋镇作为优质雪茄烟规模化开发种植基地，稳步推进雪茄烟叶示范种植和市场开拓，全力推进中式雪茄高端原料战略基地建设工作。力争把雪茄烟打造成为盈江烟叶又一个特色品牌

（五）创新驱动产业发展。一方面，要牢牢把握数字经济发

展趋势，努力推进产业发展数字化转型，各植烟乡镇要支持云南省烟草专卖局（公司）及香料烟公司“一部手机种好烟”建设项目关于烟区规划信息采集等相关工作，为烟叶生产高效化提供基础数据支撑，为构筑一站式烟农服务平台、努力实现烟叶生产全流程信息化和智能化提供便利。另一方面，要广泛开展试验示范，不断完善盈江烟区烟叶生产标准化技术体系，努力推动烟叶生产科研布局“一盘棋”、技术服务“一条龙”、工商合作“一体化”，全面构建契合高质量烟叶发展需求、适应“绿色、生态、优质、安全”要求的技术体系。在雪茄烟开发工作上以“开发高端特色雪茄原料、打造中式雪茄领军品牌”为目标，邀请工业企业全方位、全过程深度参与雪茄烟叶种植开发，及时跟进烟叶质量评价，确保雪茄烟叶能用、适用、好用。加快推进烟叶生产“土壤保育、绿色植保、绿色能源”三个转型，加大机械化作业、营养调控、烘烤（调制）提质等核心技术引进推广力度，加快绿色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加大烟田轮作、品种优化、水肥调配等技术推广。出台相应鼓励政策，加大晾晒烟进行专业化集中调制技术推广，提升烟叶调制质量。

（六）保障烟叶安全。全力支持香料烟公司推行 STP 管理，在农残控制、非烟杂质控制、清洁能源应用、质量追溯等方面取得突破，以良好的产品质量和安全性赢得市场。农业部门要加大对高毒、高风险农药销售的监管力度，加强生产过程用药监管，

严格执行用药审批制度，严防农残超标。要加强绿色防控，合理布置病虫害预测预报点，安排专人对主要病虫害发生情况调查，及时发布情况通报，为各烟区病虫害防治提供信息支撑；要推广蚜茧蜂、性诱剂等绿色防控和清洁生产技术，持续开展清洁能源烘烤、烟田废弃地膜回收和农药包装废弃物清除回收等工作。

（七）提升服务烟农水平。要把烟草产业发展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战略有机结合起来，把全心全意服务烟农、保护烟农利益作为烟叶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强化担当意识，烟叶种植计划重点倾斜建档立卡户；要按照分类指导、分类管理、分类扶持的原则，认真研究土地流转、信贷支持、农业保险等方面的扶持政策，做好服务和指导；要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想烟农之所想，急烟农之所急，变被动服务为主动服务，变粗放型服务为精细化服务，努力做到烟叶发展到哪里、跟踪服务就到哪里，切实做到领导、责任、措施、服务四到位，解决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八）强化基础设施建设。要以“十四五”规划目标为导向，深度融入全州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全县高标准烟田建设，完善生产基础设施条件。准确把握烟草行业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补贴政策，按照云南省最新烟叶生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修复管理办法要求，各植烟乡镇、农村管委会要制定完善辖区内烤房设施管护办法，确实加强烤房设施管护，确保烟叶正常烘烤，烟草部门要

积极申报各项基础设施的建设、修复项目，不断夯实烟叶生产基础。香料烟公司要加大基层站点建设力度，完善硬件配套设施；各级各部门要整合各方资金，进一步加大烟水、烟路、水源点、防雹设施等涉烟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切实为烟叶生产发展提供基础保障。

**（九）加强烟草专卖管理。**烟草、公安、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部门要通力协作，坚持烟草专卖制度，保持对涉烟违法犯罪活动的高压态势，维护良好的烟叶收购流通秩序和市场环境。各县市要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力量，重点加强对不适用烟叶处置工作的监管，严厉打击不适用烟叶的收购、囤积、加工、贩运等行为，坚决杜绝不适用烟叶流入市场。烟草部门要严格按照《专卖内管工作流程规范》、《烟叶种植收购合同管理办法》等规定，规范烟叶种植、收购、移库等管理。

**（十）严格目标考核管理。**县政府督查室把烟叶生产督查考核纳入年度督查工作计划，在面积落实、技术落实、调制（烘烤）、收购等关键环节适时开展督导考核工作，以检查考核为抓手，全面促进各项生产措施的落实。各植烟性质要坚持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 **五、技术措施**

**（一）品种安排。**烤烟品种为 KRK26 和 KRK26—1，晒黄

烟品种为云晒 1 号，雪茄烟。

(二) 严控节令。烤烟育苗时间：11 月 10 日—11 月 20 日，移栽时间：12 月 20 日—1 月 5 日；晒黄烟育苗时间：9 月 25 日—10 月 5 日，移栽时间：11 月 15 日—11 月 30 日；雪茄烟育苗时间：11 月 25 日—11 月 30 日，移栽时间：1 月 20 日—1 月 30 日。

(三) 规范化移栽及配套施肥。烤烟移栽规格 110cm—120cm×50cm；晒黄烟移栽规格 110cm—120cm×50cm；雪茄烟移栽规格 110cm×45cm。严格按照标准化生产技术，在技术员指导下，保证配套施肥，禁止施用高氮肥料或自行购买的肥料。

(四) 控水管理。必须坚持移栽浇水成活。移栽后视天气及土壤情况，在技术员指导下走沟灌水，杜绝盲目灌水；其它烟种根据生长情况在技术员指导下合理补水。

(五) 中耕培土。为促进不定根生长，结合气候、墒情，适时中耕培土。

(六) 优化烟叶结构。烤烟彻底清除烟株下部、上部不适用烟叶，杜绝不适用烟叶入炉烘烤。其它烟种结合生产及销售等形式优化不适用烟叶。

(七) 适时采摘。烟叶要严格按部位采收，要准确把握烟叶成熟度，结合烟叶成熟时的典型外观特征来综合判断和掌握烟叶的成熟采收标准，烤烟上部烟叶 4-6 片集中成熟采烤、晒黄烟上

部烟叶4片左右集中成熟采调。

(八) 烟叶调制烘烤。按照相关技术进行科学调制。

(九) 控制农残。严格按照香料烟农药使用名录及相关要求喷施农药，杜绝农残超标。

(十) 控制非烟杂质。清除田间废膜，保证采烟工具、编烟场地、调制场地、堆捂场地、分级打包场地清洁卫生，保证烟叶远离一类非烟草杂质（动物羽毛、毛发、碎膜、化纤、橡筋圈、编织袋等）。

2022年是巩固稳定核心烟区、加大特色烟开发和提升烟叶质量的关键之年，各级各部门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狠抓落实，各植烟乡镇（农场）对照县出台的文件，结合自身实际，制定扶持政策，充分调动烟叶生产积极性，确保完成烟叶生产的各项指标任务，全力推进盈江烟草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附件：盈江县2022年烟叶生产任务分配表



---

盈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22日印发

---